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153)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余德祥)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屋宇署2021-22年度強制驗樓目標為600幢，根據審計署去年底的報告，指出以此目標要約20年才可以完成餘下萬多幢強制驗樓計劃涵蓋的樓宇。就此，請告知：

1. 屋宇署在2020-21年度已增加人手約100人，是否仍未足以加快處理有關的工作？當局有否進行檢討促使能於合理時間內完成餘下萬多幢強制驗樓計劃的目標？
2. 2019-20年度發出的強制驗樓通知8,840，但預計在2021-22年度只有7,500，而在履行／撤銷的通知，前者有近10,400宗，但後者只有9,000宗。為何人手多了，但有關處理個案數字卻有近16%的減少？

提問人：謝偉銓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88）

答覆：

1. 屋宇署由2015年起調整強制驗樓計劃執法政策的優次，將重點由發出新的強制驗樓通知，轉為針對不遵從通知的個案採取執法行動，並向有需要的業主提供必要的技術及財政支援，以協助他們遵辦強制驗樓通知。考慮到強制驗樓計劃的遵從比率有所改善，以及樓宇更新大行動2.0(2.0行動)自2018年起向業主提供相關支援，屋宇署遂提高目標，為送達強制驗樓通知而選定的目標樓宇數目增加50%，由2019年的400幢增至從2020年起的600幢。

2020-21年度，屋宇署淨增加的106個職位涉及開設109個非首長級職位，並由3個有時限職位於期限屆滿時抵銷。在109個新職位中，24個負責推行2.0行動，專責透過代辦工程機制協助業主遵辦強制驗樓通知。2.0行動亦協助自行進行有關工程的業主，包括那些尚未獲發強制驗樓

通知，而自行遵辦強制驗樓計劃的業主。在2.0行動提供的資助下，大約370幢舊樓在沒有獲發強制驗樓通知下，已參加2.0行動的第二輪申請。

2021-22年度，強制驗樓計劃將由屋宇署強制驗樓組194名專業及技術人員進行，屬於他們整體職務的一部分。

屋宇署將繼續根據推行強制驗樓計劃所需的人手、運作經驗、市場情況、持份者和社會各界的意見，以及為業主提供支援的計劃，定期檢討目標樓宇每年的數目。與此同時，屋宇署將繼續精簡運作程序，以提升效率，從而加快強制驗樓計劃的推行步伐。此外，屋宇署會檢討業主遵從法定通知的進展，尤其以推行2.0行動作為參考，以制訂強制驗樓計劃的長遠策略。

2. 雖然2020年的目標樓宇數目較2019年增加50%，但由於目標樓宇業主須根據強制驗樓計劃檢驗的外牆伸出物的數目預計會減少，因此預期2021年由屋宇署發出的強制驗樓通知數目亦會減少。

另一方面，預計於2021年獲履行／撤銷的強制驗樓通知的數目會比2019年少，是由於屋宇署過往數年積極處理積壓個案後，未獲遵從的通知數目減少。相關數目表列如下：

	截至2018年年底	截至2020年年底
未獲遵從的強制驗樓通知數目	38 110	32 261

為加強推行2.0行動，屋宇署會於2021年主動揀選342幢仍未遵辦強制驗樓通知的樓宇，根據2.0行動代業主進行必要的檢驗和修葺，數量比2019年的257幢選定樓宇增加33%。隨着屋宇署須處理的目標樓宇和代辦工程數量增加，加強執行強制驗樓計劃的工作量也會增加。